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基本情况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和《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招拍挂程序获得相关土地使用权的形式建设“富森美·家的乐园”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不低于10亿元人民币（不含土地款），并且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富森美天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森天府”或“受让人”），具体实施“富森美·家的乐园”项目建设。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与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5）、《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

2017年11月30日，公司取得富森天府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2月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5）。

2018年1月19日，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发布《成都市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成公资土挂告[2018]3号），富森天府于2018年2月12日，通过网上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www.cdggzy.com/>）土地网上报

名系统，正式提交参与竞买宗地编号为 TF（05）：2017-40 号（以下简称“目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报名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 48,623.856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2 月 1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拟参与土地竞买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018 年 2 月 27 日，富森天府通过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上交易系统，以人民币 48,623.86 万元竞得地块编号为 TF（05）：2017-40 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竞得国有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二、本次交易概述

2018 年 3 月 13 日，富森天府与四川省成都市国土资源局（以下简称“出让入”）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合同编号为：510100-2018-C-007（天府）。富森天府以总价 48,623.86 万元竞得成都市国土资源局挂牌出让的宗地编号为 TF（05）：2017-40 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上述交易为竞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各方：

出让入：四川省成都市国土资源局

受让人：成都富森美天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地块编号：TF（05）：2017-40；

3、地块位置：天府新区华阳街道二江寺村十、十一、十二组；

4、地块面积：宗地总面积为 128337.99 平方米，其中出让宗地面积为 67533.10 平方米；

5、使用年限：商服用地 40 年；

6、成交价格：48,623.86 万元；

7、宗地交付时间：2018 年 4 月 20 日前；

8、开工及竣工时间：在 2018 年 10 月 20 日之前开工，在 2021 年 10 月 20 日之前竣工并投入运营。

9、合同生效日期：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四、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影响

本次合同的签订，有利于推进“富森美·家的乐园”项目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满足天府新区新增市场的消费需求，符合公司在天府新区进行业务布局的战略需求，同时也进一步巩固和增强公司在四川乃至西南地区的品牌影响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1、受让人在取得土地使用权后，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投资强度和开发投资总额、宗地建筑容积率、建筑密度、使用期限等未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的，受让人有可能面临支付违约及继续履约的风险。

2、土地开工建设还应取得政府部门工程规划、施工许可、环境评估等审批手续，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

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的办理和“富森美·家的乐园”项目进展的相关信息。

七、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510100-2018-C-007（天府））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